

嶺東科技大學113學年度企業管理系四年制進修部入學新生課程標準

113年4月24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部務會議通過  
114年4月9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學年	一 年 級				二 年 級				三 年 級				四 年 級				總計				
	類別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類別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類別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類別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訂必修	中文閱讀與思考	2	2			英文	2	2			博雅通識(二)	2	2								
	職涯與職能發展	2	2			群己倫理與生命關懷	2	2			博雅通識(三)			2	2						
	體育(一)			2	2	數位應用			2	2											
	中文應用書寫表達			2	2	體育(二)			2	2											
						職場英文			2	2											
						博雅通識(一)			2	2											
	小計	4	4	4	4	小計	4	4	8	8	小計	2	2	2	2	小計					
院訂必修	經濟學(一)	3	3																		
	管理學			3	3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3	3	3	3	小計					小計					小計					
系訂必修	行銷管理	3	3			會計學(二)	3	3			企業研究方法	3	3			創新與創業管理	3	3			
	企業概論與倫理	3	3			統計學	3	3			作業管理	3	3			永續經營管理	2	2			
	經濟學(二)			3	3	企業資源規劃-配銷	3	3			統計軟體應用	3	3			策略管理			3	3	
	會計學(一)			3	3	財務管理			3	3	專案管理(一)			3	3						
						人力資源管理			3	3											
	小計	6	6	6	6	小計	9	9	6	6	小計	9	9	3	3	小計	5	5	3	3	
專業選修	人際關係與溝通	2	2			消費者行為	2	2			智慧化服務管理	3	3			專案管理(二)	3	3			
	管理心理學	3	3			廣告與品牌管理	2	2			人力資源發展	3	3			期貨與選擇權	3	3			
	商用微積分			3	3	管理新知導讀	2	2			財務報表分析	3	3			人力資源管理個案研討	3	3			
	金融市場			3	3	組織行為	3	3			勞資關係	3	3			金融證照實務	3	3			
	創意思考			2	2	貨幣銀行學	3	3			成本與管理會計	3	3			行銷企劃實務	3	3			
						零售與門市管理	3	3			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	3	3			連鎖企業經營管理	3	3			
						商事法			2	2	實務專題(一)			3	3	企業資源規劃-財務	3	3			
						國際企業管理			3	3	稅法概要			2	2	實務專題(二)	3	3			
						顧客關係管理			3	3	市場調查與分析			3	3	行銷管理個案研討			3	3	
						物流與供應鏈管理			3	3	組織理論			3	3	專案管理證照實務			3	3	
						職業安全衛生管理			2	2	投資學			3	3	生涯管理			2	2	
											大數據分析與應用			3	3	理財規劃			3	3	
																企業資源規劃-作業			3	3	
																國際財務管理			3	3	
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其他科目					
	小計	5	5	8	8	小計	15	15	13	13	小計	18	18	17	17	小計	24	24	17	17	
共同選修	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一)	2	2													
	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二)			2	2											
		其他科目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
	小計					小計	2	2	2	2	小計					小計					
總計	18	18	21	21	總計	30	30	29	29	總計	29	29	22	22	總計	29	29	20	20		

規定事項

- 一、 畢業學分數128學分，包含校訂必修24學分、院訂必修6學分、系訂必修47學分及專業選修51學分。
- 二、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：一至三年級每學期為9-25 學分；四年級每學期為6-25 學分。
- 三、 學生得至外系選修本系未開設之課程，修習及格之學分經系審核，至多得採計12學分為本系專業選修學分，跨領域學程學分得另行計入。學生亦得至外校修習本系未開設課程，惟以1門科目為限；修得之學分須併入外系選修學分計算，至外校修習悉依本校「校際選課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四、 參加國防部預備軍官訓練團（ROTC）學生，其完成寒暑訓且取得證明者，得申請抵免本系各實習科目與學分。申請抵免全學期實習者，於實施全學期實習之當學期，須完成註冊並另行選課修習至少 3 學分。